

2023年度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研究拟订全县工程建设(含城市建设、乡镇建设、村庄建设)、建筑业(含市政业、勘察设计咨询业)、房地产业(含保障性住房)的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县域区建筑行业、房地产行业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和违法违规建设案件执法监察工作。

(二)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

负责指导和监督建筑(含市政)工程招标投标、工程监理以及工程质量和安全,拟订建筑、市政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规定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对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三)负责对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四)负责指导全县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五)负责贯彻执行工程建设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管理制度,组织拟订具体实施办法。负责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造价、标准定额的实施,上报全县工程建设地方性材料季节调差规范性文件。

(六)负责统一管理全县建筑业企业(不包括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工程监理企业、工程造价咨询机构、招标投标代理机构、检测检验机构、勘察、设计单位、房地产开发企业、质量监督机构、评估机构、物业管理机构及相关中介机构的资质审核、报批和

从业人员资格审查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县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进行监督管理。

(七)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许可管理、竣工验收监督管理，并牵头组织工程项目综合验收。

(八)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质量监督管理、施工安全监督工作；负责会同有关部门调查处理涉及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投诉和责任事故。

(九)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勘察管理、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审查监督管理、施工图审查备案、人防、消防设计审核、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工作，提高建设工程设计水平。

(十)负责县域内房地产市场的监管。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等级审查和报批；牵头组织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竣工验收和住宅小区的综合验收；负责对房屋建筑结构鉴定机构资质、人员和方案等进行审查。

(十一)负责指导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的申报和保护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组织推进新型城镇化工作。组织指导示范镇、重点镇的建设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小城镇建设与管理。

(十三)负责指导农村建房工作及农村住房保障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建筑行业建筑节能与科技工作的推进；组织制定全县建筑行业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政策、行业规划并

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建设科技项目攻关、新技术新产品开发利用和建设科技成果转化、推广，负责指导和管理技术引进工作，负责管理行业成果。

(十五)负责城市市政道路、桥梁等基础设施的建设、监测、维护和管理。

(十六)负责城镇规划区内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征收与管理。会同财政等有关部门管理城市建设资金及其他专项资金，监督各项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负责拟订建设行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与建设系统职工队伍的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建设行业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管理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十五个内设机构

(二) 决算单位构成

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4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08.8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871.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7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50.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150.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150.92	总计	62	6,150.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50.92	6,150.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1.45	2,871.4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2.61	762.61					
2120101	行政运行	323.90	323.9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8.71	438.7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08.84	2,108.8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108.84	2,10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9.48	3,279.4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79.48	3,279.4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279.48	3,279.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50.92	323.90	5,827.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71.45	323.90	2,547.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2.61	323.90	438.71			
2120101	行政运行	323.90	323.9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8.71		438.71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08.84		2,108.8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108.84		2,10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9.48		3,279.4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79.48		3,279.4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279.48		3,279.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4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08.8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871.45	762.61	2,108.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79.48	3,279.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50.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50.92	4,042.08	2,108.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150.92	总计	64	6,150.92	4,042.08	2,108.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042.08	323.90	3,718.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2.61	323.90	438.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2.61	323.90	438.71
2120101	行政运行	323.90	323.9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8.71		438.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79.48		3,279.4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279.48		3,279.4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279.48		3,279.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2.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5.01	30201	办公费	68.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25	30202	印刷费	8.8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9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8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7	30206	电费	0.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5	30211	差旅费	1.2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7.62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6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7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8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1.42					公用经费合计	92.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8.84	2,108.84		2,108.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8.84	2,108.84		2,108.8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08.84	2,108.84		2,108.84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108.84	2,108.84		2,108.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新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63		1.00		1.00	4.63	2.05		0.68		0.68	1.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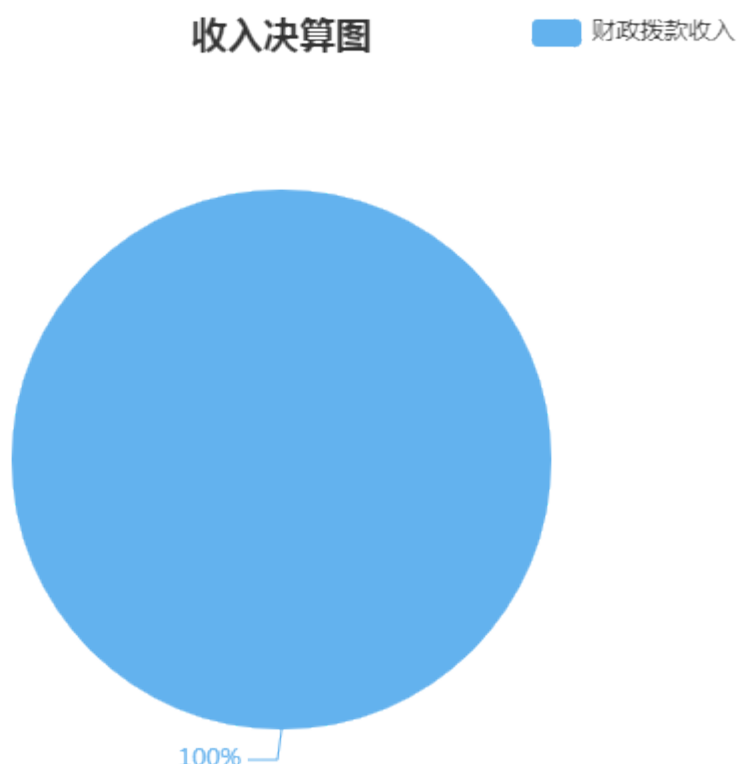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6150.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29.14 万元，上升 17.79%。主要是因为增加了旧城区改造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6150.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150.92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150.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3.90 万元，占 5.27%；项目支出 5827.02 万元，占 94.7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

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150.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29.14 万元，上升 17.79%。主要是因为增加了旧城区改造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42.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5.72%，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4.53 万元，下降 7.85%。主要是增加了旧城区改造项目支出，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42.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762.61 万元，占比 18.87%；住房保障支出（类）3279.48 万元，占比 81.1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042.0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04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38.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 327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3.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1.4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1.4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92.4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8.5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 1.14 万元，下降 35.7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4.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4.4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由于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 0.92 万元，下降 57.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36 万元，占 66.3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68 万元，占 33.1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单位 2023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25 个，来宾 126 人次，主要是上级检查和考核的公务接待支出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无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8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08.8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2108.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2108.8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3.89 万元，年初预算数 323.89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召开会议，人数 0 人；开支培训费 0 万元，我单位 2023 年度未开展培训，人数 0 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45.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38.8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38.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8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8.8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8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38.8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8.8%；由于服务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新田住建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大力实施“三高四新”“三区四地”发展战略，紧扣全市住建系统“思想大解放、改革大深入、建设大规范、服务大提升”的总体思路，积极推进住房城乡建设，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二）经济性方面。2023 年全年按照部门预算进行成本控制，单位的日常性工作开支严格按预算执行。

（三）效率性方面：一是积极推进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二是稳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三是扎实推进人防建设工作，四是强化消防管理工作。

（三）有效性方面。改变以前重批前审查轻批后管理的情况，成立专门班子抓建设项目的批后监管，由规划、执法、质安联合监管，有效制止非法建设行为，确保建设工程各个环节。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按规划要求实施。1-9 月份以来执法 13 次，控违 8770 平方米，拆违 14741.7 平方米，调查处理存量非法建设案件 1 宗，罚没收入 48

万元，违法违规建设行为得到了有效遏制。

（四）可持续性方面。深入推进“容缺发证”，化解办证难题。根据省、市关于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精神，结合棚户区改造、拆违控违、改善人居环境，以“快排查、快复核、快评估、快整改”的方式，全力推进消除建设领域安全风险隐患，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公用经费财政下达预算资金逐年递减，导致行政运行困难，无法保障日常运转开支。认真落实建设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牵头部门责任，切实加强统筹协调和指导督促，对尚未完成的改革措施进行查漏补缺，解决好行政审批中的难点、堵点问题，真正实现“提前介入、容缺受理、流程再造、线上办理”，为企业办事办证提供更高效、更便捷的服务，整体提升工作水平。。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

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2.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7.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